

(四)、中、小微企业声明函(中、小、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博州边境管理支队(单位名称)的博州边境管支队家具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会客沙发(标的名称),属于零售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29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¹,属于微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2. 会客茶几(标的名称),属于零售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29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¹,属于微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3. 储物柜(标的名称),属于零售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29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¹,属于微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4. 组合沙发(标的名称),属于零售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29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¹,属于微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5. 三人休闲桌(标的名称),属于零售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29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¹,属于微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6. 阅读桌椅(标的名称),属于零售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29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¹,属于微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7. 四人休闲桌椅(标的名称),属于零售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299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¹,属于微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

8. 书画桌椅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零售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 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9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00 万元¹，属于 微型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 双河市中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(电子签章)

日期： 2024 年 6 月 20 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 微 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 微 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报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